



高空坠物砸伤右眼

伤者右眼摘除,涉事租户已垫付医药费

本报记者段颖琪

实习生穆岚 张小玲 长沙报道

近日,长沙市雨花区阳光城尚东湾嘉林苑7栋高层一租户不慎将一疑似玻璃擦的物品坠落,导致来访8栋业主李女士(化名)的张女士(化名)在楼下被砸中,当场趴在地上

动弹不得流血不止,120赶到后将其送医。

次日中午,李女士称张女士已转院至中南大学湘雅二医院,受伤眼球已被摘除。涉事租户已去医院探望伤者并支付了医疗费用,暂且未谈后续事宜。黎托派出所民警称,涉事租户当时主动前往了派出所,“他不是故意高空抛物”。

家属:暂未与涉事方谈及后续事宜

7月2日晚,阳光城尚东湾小区业主群里,有业主发消息称小区有人被高层坠物砸伤,并发出了部分现场实拍视频。

视频中可见,一位成年女性倒在地上,身下有一片血迹,拍摄者找到了疑似坠落物品,系一个三角形塑料片,120赶到后将女子抬上了救护车。

记者注意到,该三角塑料片与购物App上的磁吸玻璃擦商品外观几乎一致。

7月3日中午,记者来到阳光城尚东湾嘉林苑7栋楼下,看到在视频中女子倒地位置仍有零星血迹。

据了解,前一日晚上救护车将伤者送到了旺旺医院,记者致电旺旺医院后,工

作人员称伤者已转院,并表示:“(伤者)右边眼睛可能保不住了。”

在8栋,记者见到了业主李女士,提及前一晚的意外事故,李女士说:“她是过来玩的,是我家亲戚。”

问及目前的治疗情况,李女士表示:“2日通知转院,已经到湘雅二医院了,刚刚手术出来,我只知道进手术室前就已经说一只眼睛没有了,因为是直接碰到眼睛了。”

李女士透露,目前暂未与涉事方谈及后续事宜。“现在还是先救人,昨天那个人(7栋高层租户)已经去医院看了,医疗费用他先出了。”

派出所:涉事人主动到派出所,不是故意的

7月3日中午,小区物业工作人员告诉记者:“(坠落物)看着像擦玻璃的东西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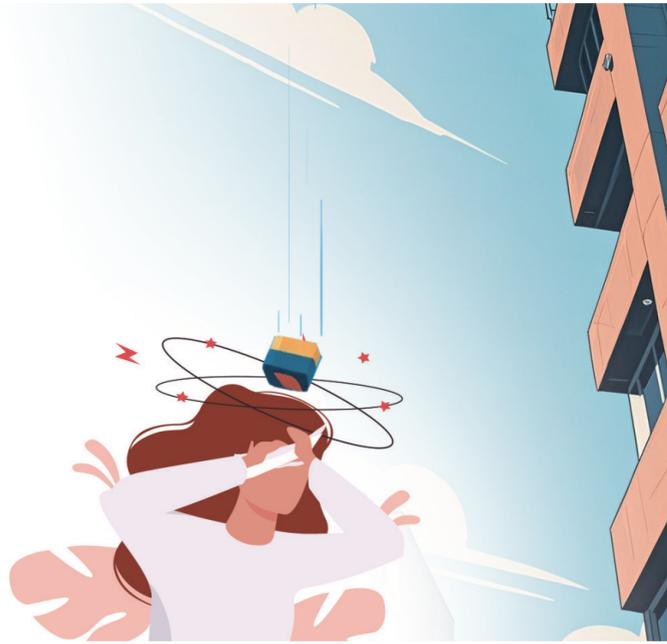
物业负责人表示,在业主办理交房手续时均要求业主签署《杜绝高空抛物行为承诺书》,物业也在小区各地醒目处张贴了“禁止高空抛物”的海报、标识牌等,并有线上宣传,且目前安装有高空摄像头。

该负责人称,事发后,物业第一时间在现场拨打了120急救电话和110报警电话,安抚伤者,接应急救车,并紧急排查找到了坠落物品的户主,之后还会继续加强

安全宣传和巡逻工作。

当日,记者致电接警的黎托派出所,接电民警介绍:“涉事人主动到派出所来了,他确实不是故意的。”

7月4日中午,记者再次来到小区7栋,对于事件具体情况,涉事高层租户家属表示:“我们希望事情往好的方向去走,希望伤者能尽快恢复,但是我当时不在现场,没有看到那个东西掉在下面的现场。我不是当事人本人,不能代表当事人回答坠落物是什么。”



律师:非主观故意的情况下属重大过失

对于本次事件中的焦点问题,记者咨询了湖南联合创业律师事务所管委会委员、高级合伙人、副主任刘研律师。

刘研认为,在涉事人非主观故意的情况下,因使用某物品时操作不当或未查看物品说明书就使用,如涉事人使用玻璃擦时将安全绳磨断弄断或不知道需要系上安全绳,导致物品坠落致人伤亡,则属于重大过失给他人民事权益造成损害,应当承担侵权责任,伤者及其家属可要求涉事人支付医疗费、误工费

费等并主张赔偿。

刘研表示,涉事人在使用某物品时,如因该物本身质量问题导致出现坠落伤人,则在能认定物品质量不合格的情况下,可追究生产厂家的责任。

刘研称,高空抛物罪的前提为存在主观故意,如涉事人明知玻璃擦需要系好安全绳后再使用却未系安全绳,或认为楼下无人将物品抛下,再或因争执造成坠落砸伤他人,可能被认定为高空抛物罪。

在自家打地洞行不行

长沙一业主在客厅凿洞通往地下室;住建局:涉嫌违规

本报长沙讯 近日,有长沙市民向记者反映,长沙京盛和府小区一1楼业主从家里挖地洞通往地下室,可能影响房屋安全,希望解决。

7月4日,记者在现场看到,这是一个新小区,该1楼业主龚先生家正在装修,客厅有一个约2平方米的洞,通往下方独立的地下室,其面积10多平方米,有一个门通往地下车库。专业人员正在对该洞做检测,龚先生在旁陪同。

龚先生介绍,该地下室是他买的,正好在客厅下方,地下室门外就是他买的车位。前几天开凿了这个洞,打算安装电梯,方便进入房间。他认为这不会影响房屋安全,支持做检测,希望能打消其他业主的顾虑。

该栋的另一业主王女士介绍,一些业主发现地洞后很担心,“怕房子不安全,会垮”。她虽然能理解龚先生的做法,但也有同样的顾虑。王女士表示:“尽量还是不要挖吧。”该栋另一业主则表示,龚先生在自己的地下室施工,应该不会影响到房屋安全。

7月4日,该小区所属的高云社区工作人员告诉记者,在接到居民反映后,他



龚先生在家中地面开凿的洞。图/记者于广强

们邀请区住建局工作人员、街道城建工程师前往现场勘察,目前专业机构正在对该地洞做检测,看是否影响房屋安全。

7月4日,天心区住建局工作人员告诉记者,根据《长沙市房屋安全管理条例》有关规定,类似开凿楼板施工有严格

的程序,要在确保房屋安全、有正规的设计施工方案下进行,“不能想挖就挖,自己叫几个工人来挖是不行的”。据现场初步判断,该业主的行为涉嫌违规,他们正在做进一步的了解。

记者于广强

780元的演唱会看台票没座位?

女子要求退票或赔偿,大麦网回应

本报长沙讯 近日,长沙市民余女士向晨意帮忙记者求助称,6月21日和朋友前去贺龙体育场观看陶喆演唱会,在大麦网上买了两张780元的票。在入口处刷了人脸,工作人员给了两张纸质票,票上写着座位号是17排46、47号。但入场后,票面上写的座位号却不在此处。

余女士告诉记者,当天他们进场后没有找到“17排46座”和“17排47座”,问了附近保安,保安说17排数字最大的位置是41号。余女士向保安有没有空位置可以坐,保安说没有。

演唱会开始后,余女士和朋友站着看

了会儿,过了一个小时他们去找票务,票务说没有座位,但是协调了两个座位可以坐。两人由保安带过去后,看到座位上还有两个人,保安和他们沟通后,他们就离开了。

事后余女士找到大麦网,询问座位不存在的原因并要求退票或赔偿。余女士表示:“赔偿的话,站了三分之一的座位,至少要退三分之一的钱。”

余女士称,客服没有解释出现这种情况的原因,只说不能接受这样的诉求,只能赔两百块钱的代金券,并建议联系主办方武汉汇丰添润文化传播有限公司。

随后,余女士联系这家公司没有打通电话,后通过武汉市12345进行投诉。7月1日,武汉市12345回复,经过了解,公司答复已现场协调了座位,针对退票的诉求公司无法满足。

7月4日,大麦网客服告诉记者,演唱会当天给余女士调换了座位,事后余女士投诉,大麦不支持退票,之前提出弥补两百元代金券的方案余女士并不认可,此事目前已经处理完毕。对于记者进一步采访要求,客服称将记录反馈。记者拨打主办方武汉汇丰添润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电话,截至发稿前未能接通。 记者钱嘉鑫

警银联动保住退休夫妇的80万元

本报综合 夫妇前往银行取款80万元险些上当,警银联动识破骗局!湖南公安微信公众号7月4日发布了这起拦截行动。

7月1日10时许,西洞庭管理区退休职工肖某、李某夫妇前往辖区农业银行取款80万元。

银行工作人员准备将现金交付夫妇俩前,询问他们取款事由,肖某、李某支支吾吾。银行工作人员见此情况,遂以向领导请示为由悄悄向公安机关报警。

接警后,民警立即赶赴事发银行。经口头询问,肖某、李某夫妇继续搪塞取款理由,无法排除肖某、李某夫妇遭受电信诈骗的可能。

现场处置民警先协调银行,对肖某、李某夫妇所取的80万元现金暂存兑付后,遂带两人前往公安机关进一步解。

到达公安机关后,肖某、李某夫妇二人仍然否认诈骗分子的“嘱托”,拒不配合。

刑侦大队民警经过一个小时的耐心劝说,通过宣讲近期辖区发生过的典型案例,最终打消了肖某、李某夫妇的顾虑,两人将取钱的缘由详细讲述出来。

原来,前不久他们接到一个电话,称李某名下银行卡涉嫌上海市公安局侦办的一起资金流水达200余万元的电信诈骗案件。对方自称是上海某地公安机关“张警官”,诱骗肖某、李某夫妇务必对其银行卡涉嫌犯罪的事情予以保密,否则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,并要求肖某、李某夫妇购买新手机、办理新电话号码,注册新的微信进行单线联系。

肖某、李某夫妇对“张警官”的身份深信不疑,对于“张警官”的嘱咐一一照办,并每日向其“报告”进展情况。

6月30日下午,“张警官”又以防止李某名下银行卡资金被电信诈骗人员骗走为由,诱导肖某、李某夫妇先去银行预约取现,要其将80万元积蓄从银行卡取出交给其进行保管,同时还教肖某、李某夫妇在面对面银行及公安机关询问取款理由时,要以取款建房为由搪塞。

目前,肖某、李某夫妇的80万元涉案款项被成功拦截,并且已经协调银行,对肖某、李某夫妇的银行账户采取保护性止付措施,有效避免了经济损失。案件正在进一步调查中。

游泳泡温泉小心“食脑虫”

据央视 游泳泡温泉后,孩子就陷入了昏迷,随后转入重症监护……

日前,有家长称女儿感染“食脑虫”,情况危急。什么是“食脑虫”?如何有效预防“食脑虫”感染?

“食脑虫”并非昆虫或蠕虫,而是一类分布于自然界中的单细胞生物“自由生活阿米巴原虫”,人们肉眼无法发现。

有一部分阿米巴原虫具有致病性,它们可感染大脑,引发原发性脑膜炎,迅速破坏脑组织,因而被称为“食脑虫”。

这些可致病的阿米巴原虫主要分布在自然水体和土壤等野外环境中,例如湖泊、河流、温泉、水沟,尤其在温暖环境下更容易滋生。

它们中最“臭名昭著”的有三种:福氏耐格里阿米巴,一旦冲进鼻腔,可沿着嗅神经钻进大脑,引发急性阿米巴脑膜炎,进展飞快;巴拉姆希阿米巴,更喜欢通过皮肤小伤口或吸入尘土慢慢进入体内,病程更长;棘阿米巴,常见于隐形眼镜相关角膜炎,偶尔也攻击大脑。

相关医疗专家指出,“食脑虫”一旦进脑,病死率很高,发病后常在一周内迅速恶化。另外,早期症状像普通脑膜炎——高热、剧烈头痛、呕吐、脖子发硬,很容易被当成细菌或病毒感染。

值得注意的是,福氏耐格里阿米巴十分“狡猾”,专家称其可通过嗅神经直接抵达大脑,几乎绕过人体免疫“哨卡”,留给免疫系统反应的时间很短。此外,目前对于相关致病性的阿米巴原虫尚无特效药,患者通常来不及诊断、治疗,因此感染后死亡率较高。

夏天是游泳亲水的季节,人们如何做好预防,避免“食脑虫”感染?对此,专家强调,“食脑虫”感染率极低,不必过于惊恐。

首先,其感染率极低。以福氏耐格里阿米巴原虫为例,研究发现其暴露发生率很高,但感染发生风险每百万次接触只有2.6例。人体自身免疫力可以抵御阿米巴原虫的感染。其次,近年来多药联合已有成功救回的病例。

不过,鉴于“食脑虫”的危险性高,专家也提醒:避免高风险暴露,勿在卫生状况不佳的野外水体里游泳,尤其要避免潜水、跳水,以免增加鼻腔进水风险。做好卫生防护,接触土壤后及时进行清洁,确保皮肤无伤口暴露;佩戴隐形眼镜时做好消毒,避免接触污染源。游泳场所应做好消毒工作,确保卫生条件达标。提高早期识别意识,出现相关症状及时就医。在野外游泳、玩水后如果出现持续发烧、头痛等流感样症状时,如果常规治疗无效且病情急速恶化,应当及时就医检查。

凌晨下班路上顺手抓了个人

本报综合 益阳民警在凌晨4点的下班路上,看到形迹可疑的陌生男子,确认过眼神,遇上了“要抓的人”!南县公安微信公众号7月3日发布了这次抓捕过程。

7月2日凌晨4时许,结束案件侦查工作的民警屈帅和辅警朱明两人开车下班回家,路上发现一男子在沿途的汽车附近停留打转,手里还拿着一卷白色粘贴纸,形迹十分可疑,疑似粘贴涉诈小广告人员。屈帅、朱明两人随即商量对策,要将其抓现行。

凌晨4时52分,嫌疑男子走近一台白色汽车准备粘贴涉诈广告,屈帅、朱明假装过路人靠近男子顺势将其围住,趁其不备时,配合默契迅速将其控制住,随后将其带回九都山派出所接受进一步调查。

经过调查,粘贴小广告男子刘某为获取非法利益,7月1日、2日,在南县城区道路等地的汽车车身粘贴涉黄涉诈小广告,共计800余张。

7月2日6时许,民警带着刘某指认现场,并清理了所有粘贴的涉诈小广告。

目前,刘某因粘贴涉黄涉诈小广告已被公安机关依法予以行政拘留处罚。

警惕发放“扶贫款”骗局

本报综合 只需你提供银行卡“刷流水”,就能领取国家百万扶贫款,还可以从中赚取好处费。小心!你可能已被犯罪分子盯上了!

近日,张家界永定公安反诈中心先后接待了两名群众,他们都是因为银行卡收到可疑资金被银行风控,来反诈中心申诉。

民警询问资金来源,两人均表示是侄子还钱,但是神情行为十分可疑。后经反诈中心民警的认真询问和耐心劝导,两位群众终于说出了实情。

原来,他们都在网上听信了所谓的“扶贫办主任”精心编织的骗局,表示他们有资格获取一笔不菲的扶贫款,但要求银行卡先刷流水,然后往他们的银行卡汇入可疑资金,再把手教给他们欺骗警方的话术,试图在反诈中心蒙混过关。

民警结合典型案例对其进行反诈宣讲,两人才如梦初醒,直呼幸亏民警和银行及时劝阻,否则不仅拿不到所谓的“扶贫款”,还会沦为犯罪分子的“工具人”。